

秋登大瑶山盘王界

张莉文/图



▲大瑶山盘王界景区风光。



很多故事，都是从一座山开始。让人上瘾的，不是山，而是每一个与山为伴的日子。

金秀的山多且雄奇、秀美。诸如莲花山(2024年更名为盘王界)、圣堂山、罗汉山、巴勒山、天堂岭等，峰峦叠翠，云蒸霞蔚，四时不同。

闲居于大瑶山盘王界山脚之下，大瑶山盘王界景区提升工程竣工并于国庆节期间盛大试业的消息随着秋风款款而来。

生于山中，长于山中，自以为已是山的一份子，融入了山的血脉，得益于山的滋养，也拥有了山的醇厚、朴实的秉性。当我再次登临盘王界，才更明白了“我之于山，不过是沧海之一粟”，更惊叹于天地造物者之鬼斧神工，壁立千仞，丹峰碧树，直插云天，蔚为壮观。

1933年，国民党广东省政府通过的《议决开辟瑶山案》把金秀瑶山提到了很高的地位，议决中是这么描述的：“乱峰插云，白云掩映，乔松深蔚，绿树漫山，山花竞艳，沁人心脾；溪水和鸣，虫鸟相乐，真人间桃园仙国不是过也！”“苦以本省名胜桂林方之，不啻小巫见大巫……一若改作避暑之所，则牯岭，莫干山均瞠乎后矣。”

金秀因海拔高、植被丰茂，造就了冬无严寒、夏无酷暑、气候宜人的黄金避暑胜地。近年来，金秀在打造康养文化旅游产业的道路上一路高歌，终不负

众望，成功创建了“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全国森林旅游示范区”，也被誉为“中国天然氧吧”“岭南避暑胜地”。诗圣杜甫曾有诗云：“五岭皆炎热，宜人独桂林。”我想，如果杜甫也曾到过金秀，可能这句诗会写成“五岭皆炎热，宜人独金秀”吧。

登上盘王界，半山腰上就已凉风习习。秋风摩挲着身旁繁密的树叶，掠过竹林，鼓起亭子里附有瑶族特色图案的幡旗。在盘王草庐里休憩，脑海中想到的是，得到评王封赏后的盘王盘瓠带妻子隐入深林，躬耕瑶山，生儿育女，传下瑶族后代。为纪念始祖盘瓠，金秀大瑶山后人绘其画像，安置于当地瑶都广场最显眼之处，并于每年农历十月十六举办瑶族盘王节。每逢这个节日，城中各族男女老少穿上民族盛装，唱起盘王歌、跳起黄泥鼓舞，置办丰盛的祭品，共同祭拜先祖，传承和弘扬先祖奋斗精神，祈求先祖保佑平安顺遂、风调雨顺，祝愿国泰民安、繁荣昌盛。高亢的黄泥鼓声穿透山岭，盛大的场面令人激动不已。

听，鼓声从高处传来，和着瑶族深情婉转的“深牌歌”，在整个大瑶山盘王界景区回荡。那是从龙凤亭传来的鼓声、从“天门”传来的对歌声。鸟雀摩挲着温暖的阳光，忽上忽下，又“扑棱棱”地向天空飞去了，也许是飞向“天门”参加对歌，也许是要和瑶族“深牌歌”，一起歌唱对天地的赞美。

登上盘王界电梯，上升到垂直100多米的高度，便到达半山的盘王栈道。相传，这是盘王行军所开凿的栈道，上出层岩，下临绝地，挂壁蜿蜒而行。行走在栈道上，层层叠叠的立方体砂岩迎面而来，仿佛见证过盘王行军的瑶族先

民，在述说遥远的故事。

栈道上的盘王天都、盘王顶、盘王瀑、盘王天书等景点，无一不书写着大自然的神奇与壮观，这里是最美的所在，方圆几百里山川尽收眼底！在盘王顶俯瞰，金秀河静水蜿蜒，不知去处；河岸两旁，数个村寨星罗棋布，犹如于绿水青山中点缀的白玉石。平视前方，黛色的山千峰竞秀，远山与天暮之天青色合而为一，只在天与山相接的地方画出粉色或白色的云彩，那云彩，似凤凰、如长龙。眼前的一座石峰顶上，伫立着几棵青翠的迎客松，我惊叹它们是有着怎样坚韧的毅力和坚强的信念，才能从这层层叠叠的石缝中生存并生长。

移步换景，景色很美，故事很长，时光很短。即便很认真地观赏，还是错过了很多美景，亦错过了许多富有瑶族元素的表现。游玩至下午时分，来到了松涛亭。此亭孤立绝峰，可望望忆王阁与龙凤亭，坐于亭中，闻山谷间松涛阵阵，令人清心忘俗。极目长天，白云悠悠，让人生出“闲坐山中，云卷云舒，秋风徐徐来，足以慰风尘”的感慨来。

游人一拨拨离开，一拨拨涌来，无不在盘王界中驰骋骋怀，纵情山水。人随山走，山随人愿，幸福与喜悦在翩跹而至的山风中送达。轻盈而温柔的秋风带走的是焦躁与茫然，让人愈发澄明与笃定。

关于大瑶山盘王界的故事还没有结束，它正敞开厚实的臂膀拥抱四方游客。



深秋的野外

原连辉

深秋，是南国富有成熟韵味的时节。一年之中，我最爱这醉人多姿又风情万种的秋高气爽。

到了国庆节前后，不仅处处预示着丰收的喜悦，天气也慢慢变得舒爽宜人，早晚的温度渐渐平和地回归温柔，多数时候是不冷不热的。这预示着，舒怡撩人的深秋已悄然来到。

感受秋的迷人魅力，总是要到野外才好。此时，若是行走在乡间的村道，明媚秋阳下，猛然扑入眼帘的，总是稻田里的一片碧绿。

在我的家乡，田亩相对充裕，风调雨顺的年份里，早稻往往会卖掉，晚稻则多半自家食用。因为这秋的气候，更适合生产柔软可口的米谷。因此，历经深秋洗礼的晚稻，成为了乡亲们妥妥的自留口粮。今年深秋的稻田，又是布满希望的。那明艳的秋阳下，偶有一两个村野汉子在茫茫田野上看水观禾，他们的脸上洋溢着清浅的笑容。

越过田野，来到旱地，这是甘蔗、桉树和其他野生植物的世界。此时的甘蔗有两三米高，这风调雨顺的年纪，纵然是那些望天的旱地蔗林，也长得郁郁葱葱。此时，青纱帐的海洋里是忙碌热闹的，那些舍不得空闲的蔗农，已陆续奔赴到甘蔗地里，为甘蔗除去第一道叶子。

甘蔗地的边上，各色杂草野物，尤其是那些一年生的植物，已显出成熟苍莽的气韵。鬼针草、决明子、芦苇花，还有各种叫不出名字的花草，或开花、或结果，为来年的生命繁衍做准备。深秋之时，它们从容淡定地独立于秋高气爽里。这一季的生命历经寒暑来暑往，已然接近终点，传承物种和生命的任务在深秋基本完成，应已无遗憾。

都说野百合也有春天，那它自然也是有秋天的了。野外有诸多如野百合一样、或大或小的一年生植物，在深秋里展现出各种成熟姿态，或匍匐于地、或傲然挺立、或娇柔摇曳，自有一番耐人寻味的生命张力与从容气度。

而深秋的天空，只要不是在张罗着下雨，就如环卫工人拿着扫帚仔细打扫过一般洁净。深蓝的晴空，衬托着秋的高旷高远，再加上微凉的习习秋风轻盈而至，赏秋的多情人只需远眺一番，或深吸几口野外清风，便有了“不虚此行”之感。

这深秋野外的一草一木、一花一木，似是满含故事的坚守仰望者，又如睿智的老人在贮蓄着下一轮的生命传奇。干干净净的“野旷天低树”，成了它们在一片萧瑟中苍莽恬静的背景。

三十年前那场丢失

蓝斌

三十年前的某一天，是年前古蓬镇最后一个圩日，爸爸一周前就计划于这天搬走他家的玉米，换些米、肉、糖、面回来，充实家用、准备过年。他擦好那辆半新半旧的自行车，问：“三在哪？我带三去古蓬镇喝红糖水。”

三就是我。我早已环绕在旁。他把几块粗布条绑到自行车横杠上，抱起我，命我用屁股紧紧夹住粗布，又命我扶稳车把，然后向古蓬镇进发。

因为是年前最后一个圩日，街上人数陡然增加数倍。古蓬镇是周边三县最大的一个乡镇，可交换的物品多且实惠，隔壁两县的人也乐意过来凑热闹。爸爸像往常一样，带我到染布坊寄存车辆。

爸爸背上玉米，牵上我，往人多的地方走。人多的地方机会才多，人多的地方物品才好。爸爸计划先将百斤的玉米换成轻便的粉、面、糖、肉，再逛逛街看看热闹。但我眼馋，他眼也馋，走不出几步，就被跳青蛙迷住了。泥地面铺上蛇皮布，放上绿色、褐色、黄色的青蛙，绿色的只需按住屁股再松开就可以跳很远，褐色的扯它腹部放地上会摇摇摆摆走几步，黄色的不会走路，捏它背就会放屁。乡下人钱少，看的人多买的人少，看半天，才有四五个大人掏钱。小人书的摊子挤不进去，有四五个大人共看一本的，最末那个人距离书本怕是有四五米，却舍不得让出位子。我最喜欢看的是卖药的郎中，卖的是拐子药，现在看来应该是麻药。只见他把半大的鸡折断腿、头拍晕，然后包上药，鸡依旧健步如飞，以此证明拐子药的神效。爸爸严肃地告诫我，千万不可一试。看着他严肃的表情，我连连点头说：“我不信我也不试，都是骗人的。”

爸爸继续背上玉米袋，催促道：“走走走，早些完成任务再喝糖水吃汤圆。”他钻入人群，阔步向前，直奔六指李的粮店而去。他脚向前，手向前，身向前，声音向前，招呼我快点快点。紧接着，他问道：“你怎么既不回话又不跟上呢？你真不懂事，还不想喝糖水吃汤圆，你说说话呀？”

他察觉不对猛然回头，只有正午的太阳孤零零地照在头顶，发出并不温暖的光。他发现自己正像太阳一样孤零零的，往日里“拴裤带上”的宝贝儿子已不知所踪。他呆立半晌，人流冲撞着他，有人骂他挡道，他全然听不进去，脑子一片空白。等缓过神来，他立即回头，飞奔到人最多的那处三叉路口，他怀疑儿子是在那里丢失的。因为那里人多、抓手多，他担心被摸口袋，所以一刻不敢迟缓地往前走。他返至三叉路口，那里依旧人山人海，却不见儿子的踪影。

他听说有个小孩正可怜巴巴地望着天望着地望着众人，哭个不停，好不容易有个姑娘给他虾馍吃，哭声止住一会，眼泪又流了出来。他问说话的人：“在哪里在哪里？那正是我的儿子。”那人说刚才在前面呢。他往前面走，没见着吃虾馍的小男孩，连影子都没有。

他听说有个专门哄骗小孩子的老高髻老奶奶用红糖诱骗乡下来的小孩，有个小孩正跟着她走。他问说话的人：“在哪里在哪里？那正是我的儿子。”那人说就在前面就在前面。他往前十步百步，也没见到一个高髻老奶奶与她诱骗的乡下小孩。

爸爸一边焦急地寻找一边自我安慰，他的宝贝儿子或许只是偶尔顽皮，在跟自己玩捉迷藏，说不定此时正在何处快活自在，看自己着急呢。

广播站正在播放《亚洲雄风》，雄浑的歌声飘浮在街市的上空。有人告诉我，应该找广播站帮忙。爸爸走到广播站门口，却不敢进去，左右为难很久，才勉强挪步到了二楼。广播站只有一个小姑娘当班，小姑娘听不懂壮话，也听不懂爸爸蹩脚的普通话。两人比划半天，小姑娘终于播出了个大概意思。

走出广播站，爸爸走到卖跳青蛙的地方，那个童子早已卷摊走人。爸爸又走到卖小人书的地方，那里只有老人。卖拐子药的郎中也懈了，正坐在布包上发愣。派出所他也去了，古蓬镇派出所只有三个人，他恰巧碰到其中一个，那人告诉我，已经知道有小孩丢了，也一直在找，找到了会妥善照顾并及时告知。

一蛇皮袋的玉米也不知道何时以何种方式消失不见。上街的任务一件没完成，儿子还弄丢了。一大早，他总听不进家里两个女人的一再唠叨，偏偏带小孩上街。此时才知道女人的话才是真理。他双眼望着滔滔河水，妄图从中找出儿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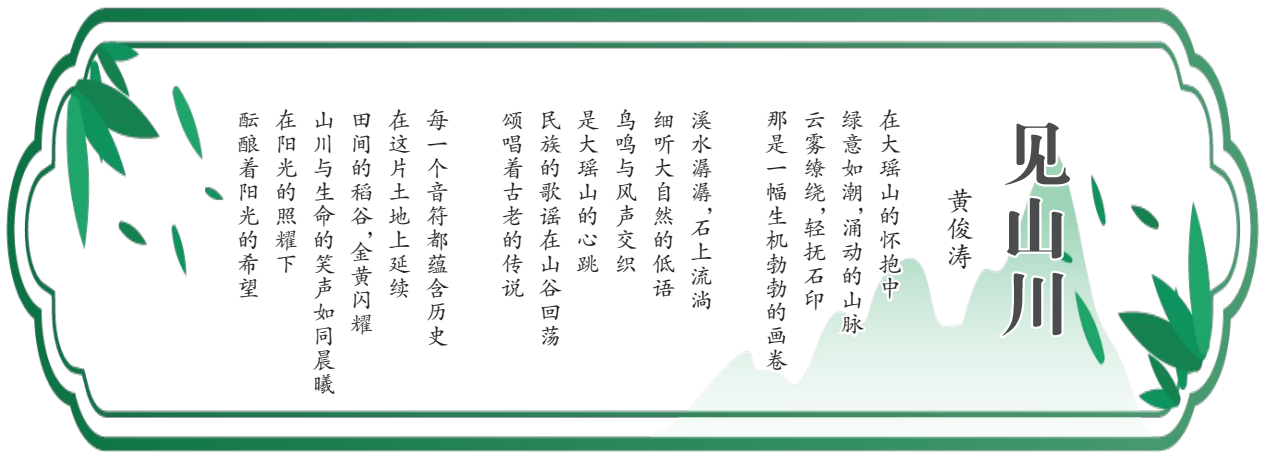
他挤破脑袋想了想，不管怎样，总归得找到。他脑海里出现了另外一条路线：先回耳街吧，带着村上人与街上人，把古蓬镇街翻个底看看。他甚至想到了从蓝家、李家、韦家借来几个手电筒，连夜分头寻找。此时，他才发觉饿了，几乎两眼昏花。他垂头丧气地回到存放自行车的地方。

他掏出双手，用力擦擦双眼，看到一个小孩正在那里吃虾皮馍与绿豆粽子。他无比爱自己的孩子，却很少舍得买虾皮馍与绿豆粽子。他听到小孩看电视里学来的一句话招呼他：“你好，爸爸。”

爸爸既惊又喜。爸爸指着蛇皮袋上的米、肉、糖、面，连问这些是怎么来的。小孩说忘了。直至今日，回谈往事，我也经常确切地告诉爸爸，关于虾皮馍、绿豆粽子和米、肉、糖、面的得来，自己真的忘了。

但有一条人生经验在古蓬镇迅速传开：如果你家人在街上迷了路，请尽快回到你寄存自行车的地方，你的家人在那里等你。

这条经验被镇广播站广播了近3个月，才被新的内容覆盖。



春蚕到死丝方尽

王庆军

个品德和师德都非常高尚的人，也是一个对工作高度负责、对学生关爱备至的老师。自担任高二班班主任起，每天早上6:10，他就像一个准时的闹钟，亲自到宿舍督促全班同学起床，然后陪伴我们一同出操；他是我们的语文老师，既教书又育人，授课往往能让学生听得津津有味，并懂得融会贯通；自习课时，他像一位警惕的哨兵，不时地抽查班上的纪律情况，关注每一个同学的动态；晚上10:30，他又准时地来到宿舍，监督我们入睡后，方才安心回家休息。

他个性刚强，性格耿直、品行正直，对犯错的同学，批评起来绝不讲情面。为了班上同学的进步与成才，他常直面矛盾和问题，严厉斥责，并坚决予以纠正。很多同学都被他责骂过，但我们都知道他是为了我们好，爱之切，责之深。我就曾因贪图节省一元钱而等待搭乘顺风车返校，导致迟到了半天，被他狠狠地教训了一顿。

张老师很清楚高二班大多数同学是农民子女，读书是我们这些农村子弟摆脱落后与贫穷、走向前途光明的唯一之路。为了使我们能够心无旁骛地读书，日后能跳出“农门”，他几乎不让我们参与任何与学习无关的活动。记得有一个晚上，学校放电影，几个同学偷偷溜去看了一会儿，就被他赶到现场当众痛斥一番，并赶回教室。他不厌其烦地教导我们，并让我们坚信，唯有通过刻苦学习，方能在高考中绽放绚烂之花。

贫穷和满口“夹壮”的口音经常使我感到自卑，但张老师从不嫌贫爱富，他不仅平等地对待每一个同学，还根据

同学们的实际情况，实施班上的管理。他那“保姆式”的超严管理，实则蕴含了他对学生的大爱。正是得益于张老师严厉有余、方向精准的管教，我才没有被自卑“束缚”，从而专心致志地读书。

功夫不负有心人，在他的严格管理和关爱下，高二班始终是学校的骄傲；不管是平时测验、考试，还是整个柳州地区统考，亦或是学科竞赛，高二班同学的成绩都能令老师们刮目相看，让学校领导惊喜万分。

后来，在张老师的精心呵护下，高二班愈发神奇，不仅是学校里最为出色的班级，还多次在柳州地区统一考试中为学校赢得殊荣。那时还没有柳州地区民族高级中学，我们高二班在柳州地区12个县(含柳江、柳城)统考中，总成绩一直是最好、最为稳定的班级，一度被誉为“桂中第一班”。直至今日，高二班依旧是柳州地区历史上最为著名的“天团”级班级。

到了高三，我的成绩并非出类拔萃，但也能稳定在前排。在高考前的最后一个学期，张老师把我编入成绩最好的一组，并安排成绩出色的钟鸣科同学和我同桌，以此激励我，期望我能更上一层楼。他曾分别找班上的每一个同学谈话，要求设定高考目标。他也曾找我谈过几次话，鼓励我一定要力争考上重点大学。他曾明确地要求我们这个组的同学必须以考上重点大学为箭靶而努力。后来，我们这个组的10个人中有8人考上了重点大学，1位考上普通本科大学后又考上研究生，唯独我一个人拖了后腿，没有考上当时的重点大学。

可以肯定地说，张老师为了高二班，严重透支了自己的健康和生命。高考前，我们知晓他时常腹痛，有时他难受得如同霜打的茄子，却也只是轻描淡写地告诉我们肚子有些不适，他也误以为是胃病。为了和我们一起迎战高考，他硬扛着不去医院检查治病；等到我们高考分数出来后，他才安心地去医院检查，却发现被确诊为肠癌晚期。可以说，他是为了高二班的高考，延误了去医院检查身体的时机，从而耽误了最佳治疗时间。

记得大一寒假时，为了节省从武汉回广西的路费，我未能回家过年。待暑假回到柳州，张老师竟已病入膏肓。我与几位同学专程赶赴柳州县人民医院探望，他虽还能认出我们，却瘦得犹如枯柴，直叫我们心疼万分。后来，在我暑假期满赶回学校开学的途中，惊闻我们最敬爱的张老师与世长辞，那一刻，我的悲痛如决堤之水。

我作为高二班全体同学顺利参加高考，并考上了大中专学校，是张老师呕心沥血的结果。张老师为了高二班，可谓是“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如今，每每忆起高中的学习与生活，张老师那慈祥如暖阳的目光，威严若青松的形象，挺拔似翠竹的身材，还有那谆谆教诲时的音容笑貌，就会一一浮现在我的眼前。

我极其赞同班上的一位同学所言：“张老师对于我们高二班同学来说就如父亲般伟大。”

愿张老师在天有灵，能够感知我们深深的怀念；愿张老师在天国永远快乐、幸福！

